

扶风县河长制办公室文件

扶河长办发〔2026〕3号

扶风县河长制办公室 关于公布全县水库大坝安全政府责任人、防汛 “三个责任人”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河长制成员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我县水库大坝安全责任制，保障水库安全运行，根据市水利局《关于做好水库安全度汛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宝水发〔2026〕32号）要求，经县级总河长、副总河长同意，确定2026年全县中小型水库大坝安全政府责任人员名单、防汛“三个责任人”名单（见附件）。

政府责任人的职责：对水库大坝安全负总责，负有水库大坝安全监管的领导责任，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水库安全管理工作，主要包括建立管理机构，配备管理人员、筹措管理经费、

组织抢险和除险加固，汛前组织力量对水库安全进行检查，当水库发生重大突发事件和安全事故时，第一时间到达现场组织应急处置等。

防汛“三个责任人”职责：

（一）防汛行政责任人工作职责：

- 1.负责水库防汛安全组织领导；
- 2.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解决水库防汛安全重大问题；
- 3.落实巡查管护、防汛管理经费保障；
- 4.组织开展防汛检查、隐患排查和应急演练；
- 5.组织水库防汛安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；
- 6.定期组织开展和参加防汛安全培训。

（二）防汛技术责任人工作职责：

- 1.为水库防汛管理提供技术指导；
- 2.指导水库防汛巡查和日常管护；
- 3.组织或参与防汛检查和隐患排查；
- 4.掌握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结论；
- 5.指导或协助开展安全隐患治理；
- 6.指导水库调度运用和水雨情测报；
- 7.指导应急预案编制，协助并参与应急演练；
- 8.指导或协助开展水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；
- 9.参加水库大坝安全与防汛技术培训。

（三）防汛巡查责任人工作职责：

- 1.负责大坝巡视检查；
- 2.做好大坝日常管护；

- 3.记录并报送观测信息;
- 4.坚持防汛值班值守;
- 5.及时报告工程险情;
- 6.参加防汛安全培训。

附件: 1. 2026 年全县中小型水库大坝安全政府责任人员名单

2. 2026 年扶风县小型水库防汛“三个责任人”名单



附件

2026 年全县中小型水库大坝安全政府责任人员名单

序号	水库名称	规模	所在地	政府责任人	
				姓名	职务
1	官务水库	小(I)型	法门镇	梁瑞利	县长
2	信邑沟水库	中型	城关街道	金伊博	县委常委、 常务副县长
3	蔡刘水库	小(II)型	绛帐镇	李 宁	县委常委、 副县长
4	田家河水库	小(II)型	午井镇	苗加雨	县委常委、 副县长
5	太川水库	小(I)型	召公镇	胡亚娟	副县长
6	白家窑水库	小(I)型	城关街道	孙 伟	副县长
7	五郡沟水库	小(I)型	城关街道		
8	美水沟水库	小(I)型	法门镇	马军怀	副县长、 县公安局局长
9	刘家沟水库	小(I)型	法门镇		
10	云龙水库	小(I)型	法门镇	王伟强	县政府党组 成员

2026年扶风县中小型水库防汛“三个责任人”名单

序号	水库名称	所在镇街	行政责任人			技术责任人			巡查责任人		
			姓名	单位	职务	姓名	单位	职务	姓名	单位	职务
1	官务水库	法门镇	赵青青	扶风县法门镇政府	副镇长	赵军政	陕西省水务集团扶风县供水有限公司	副经理	曹建科	官务水库管理站	站长
2	百家窑水库	城关街道办	郑威	扶风县城关街道办	街道办副主任	陈真平	百家窑水库管理站	站长	黄海英	百家窑水库管理站	干事
3	太川水库	召公镇	陈涛	扶风县召公镇政府	镇长	杨武岐	太川水库管理站	站长	周林涛	太川水库管理站	干事
4	五郡沟水库	城关街道办	郑威	扶风县城关街道办	街道办副主任	王旭阳	城关街道办事处	站长	任文礼	城关街道水务管理站	巡查员
5	云龙水库	法门镇	赵青青	扶风县法门镇政府	副镇长	赵东峰	法门镇人民政府	站长	章建勋	法门镇云龙村	村书记
6	蔡刘水库	绛帐镇	葛书园	扶风县绛帐镇政府	镇长	张新刚	绛帐镇人民政府	站长	雷广厚	绛帐镇古水村	村书记
7	田家河水库	扶风县午井镇	王宗波	扶风县午井镇政府	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主任	侯林刚	午井镇人民政府	站长	田辉	午井镇午井村	村书记
8	信邑沟水库	城关街道办	郑威	扶风县城关街道办	街道办副主任	潘登	宝鸡峡引渭灌溉中心	主任	张彬	信邑沟水库管理站	站长
9	美水沟水库	法门镇	赵青青	扶风县法门镇政府	副镇长	张保鹏	冯家山法门灌溉管理站	助理工程师	张亚卫	冯家山法门灌溉管理站	站长
10	刘家沟水库	法门镇	赵青青	扶风县法门镇政府	副镇长	张保鹏	冯家山法门灌溉管理站	助理工程师	张亚卫	冯家山法门灌溉管理站	站长